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188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3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競賽活動」評審結果公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3年8月28日桃教學字第1130081438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活動評審結果如下：

(一)國小組：

1、第一名：頭洲國小。

2、第二名：山豐國小。

3、第三名：東勢國小。

4、佳作：興仁國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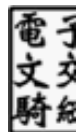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國中組：

1、第一名：青埔國中。

2、第二名：復旦高中國中部。

3、第三名：經國國中。

4、佳作(按筆畫排序)：大崙國中、東興國中、桃園國中、新屋高中國中部。



(三)高中組：

1、第一名：永豐高中。

2、第二名：新興高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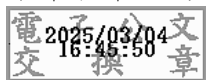
3、第三名：陽明高中。

三、本案得獎作品將置於活動網站(<http://film.dsjhs.tyc.edu.tw/web/index.aspx>)，請各校多加推廣運用。

四、另為辦理本活動敘獎事宜，請獲獎學校於114年3月14日(星期五)至Google 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ChgJ7dU3AaNv2dSd6>)確認敘獎人員名單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